**貳拾捌、原住民事務**

**一、薪傳原住民族文化教育傳承**

（一）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為推動市民終身學習，傳習原住民傳統文化與生活知能，提升本市族人之公民素養，本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於113年下半年於都會區和原鄉區開設原住民文化、產業開發、生活知能、生態與部落營造類，實體或視訊課程共19門，報名學員441人；為提升族人資訊素養開設新媒體威力導演影片剪輯考照班，參與人數20人，取得證照11人；為落實本市全民原教之理念，辦理【原力出擊系列課程】與3間社區大學合作辦理1場遊程、2門課程、1場推廣活動及1場法治講座，共計參與人次336人次；為推廣終身教育學習，辦理「家庭親職教育」、「青少年青少女自主教育」、「性別教育」、「環境教育」、「人權與法治教育」、「新住民配偶適應」，共計38場次，計1,000人次，多元嘉惠扶植本市不同年齡層之原住民族人。

（二）推動原住民族教育

持續配合教育局推動本市杉林區巴楠花部落中小學，補助辦理學校型態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計畫，受益人數計450人次。

（三）加強原住民族語推動工作

1. 為落實推動語發法所定原住民族語言保存、發展、使用及傳習等族語復振工作，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言人員推廣設置計畫，強化本市族語振興工作，本府原民會已進用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計有12名，計有阿美語、布農語、排灣語、霧台魯凱語、茂林魯凱語、萬山魯凱語、多納魯凱語、拉阿魯哇語及卡那卡那富語等語別，分別配置都會區及三原鄉區公所，加強族語生活化及增加族語使用的機會；另積極推動族語教會、原住民族語學習家庭，並辦理各項族語學習推廣活動。本(113)年度下半年共計核定19間族語教會，執行族語學習家庭23戶（計112人），開設原住民族語認證衝刺班計197人次，族語學習型家庭9戶，受益人共計234人，另外語料採集44則。
2. 持續執行原住民族語保母獎助計畫，113年度下半年共有8位家訪員、86位族語保母托育0歲至6歲未就學幼兒共計111名，各族語別家訪員每月至保母家中進行訪視及輔導，並檢視其族語推動執行情形，成效佳之保母核發其獎助金，以激勵族語向下扎根推動族語生活化，營造全族語環境。

（四）製播族語廣播節目

持續結合高雄廣播電台製播節目，提供大高雄地區原住民族文化收聽平台，節目除了推廣原住民族文化與藝文活動、行銷原鄉地區產品及族語學習之外，並以輕鬆方式介紹原住民大小事，如原民切身人文氣息、產業、觀光、各行各業大小人物等；此外，亦為本府原民會政令宣導及溝通的管道，讓本市市民朋友、族人及三原鄉地區都能收聽到第一手的資訊。

（五）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辦113年度原住民族地方通行語暨傳統標示補助計畫，核定本市茂林區公所新臺幣（以下同）90萬元。

 （六）原住民族語能力認證測驗獎勵金發放

核發113年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獎勵金，初級核發283人，中級核發224人，中高級核發10人，共計核撥517人，獎勵金128萬8,000元。

（七）原住民學生獎學金發放

核發113年下半年原住民學生成績優秀及特殊才藝獎學金國小407人、國中104人、高中職60人及大專以上19人共計590人，核發獎學金計146萬1,000元。

（八）辦理文化社教活動補助

113年下半度共輔導補助本市原住民社團、教會、同鄉會及學校辦理民俗祭儀、文化及社教活動共10場次，補助辦理傳統體技能及體育類計4場，補助辦理原住民舞蹈、語言等民俗文化活動計6場次，共計3,580人次參與。

（九）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

113年度本府協助提案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由本市旗山區大林社區、六龜區平埔文化協會、內門區溝坪社區及內門區三平社區共4個聚落通過審核，補助金額總計新台幣485萬3,400元。

（十）平埔族語復振計畫

113年平埔族語復振計畫業經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本市集穡室工坊、甲仙區小林社區、六龜區平埔文化協會共3個聚落，計150萬5,000元。

（十一）原住民學生課後扶植計畫

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113年度原住民學生課後扶植計畫，並由民間團體執行計畫及申請補助，計有8個人民團體開設計11班，參與學生數共計197人。

（十二）第14屆原住民族語言戲劇競賽:

本市族語戲劇競賽初賽業於113年10月16日辦理完成，並於同年12月28日至29日進行決賽，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委託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辦理，本市計3支代表隊參與家庭組、幼兒園組及社會組的競賽，並獲得幼兒園組第一名、幼兒園組最佳劇本獎及最佳男、女演員獎，社會組第二名的佳績。

**二、加強原住民福利服務措施**

（一）強化原住民基本生活安全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及醫療補助，減輕原住民發生意外或突發狀況時之經濟負擔，113年度補助計225人次，（醫療補助131案、死亡慰助52案、生活扶助42案），核發救助金293萬4,000元。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及醫療補助，減輕原住民發生意外或突發狀況時之經濟負擔。

（二）維護原住民自身權益及增進風險管理能力

1. 本市都會北區及南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社工員輪班進駐少年及家事法院設置原住民諮詢服務站，113年7月至12月受理個案數共計8人次。
2. 為協助原住民族人解決法律問題，本府原民會聘請律師提供法律諮詢服務，每週三下午2時至5時，提供免費律師面對面法律諮詢服務，113年7月至12月份服務人數共計288人次。
3. 辦理原住民法律訴訟補助，補助原住民因權益受損訴訟所需之費用，申請通過及受益人數1人。

（三）居住安定及住宅環境改善

1. 提供建購修繕住宅補助
	1. 截至113年7月至12月補助購置住宅住戶，每戶22萬元，減輕本市原住民購屋經濟負擔，促進房屋自有率，共計核定26戶，核發經費計新台幣572萬元整。
	2. 補助修繕住宅（屋齡7年以上）住戶，改善居家品質，減輕修建負擔，最高補助11萬元，共計核定65戶，核發經費計新台幣715萬元整。
	3. 補助原住民整建整修自用住宅（屋齡10年以上）住戶，改善居家品質，減輕修建負擔，每戶最高補助6萬計補助9戶，核發經費計新台幣46萬9,000元整。
	4. 設置小港娜麓灣社區及鳳山五甲原住民住宅總計37戶，以每月租金3,500元平價出租原住民中低收入家庭，解決居住問題。
	5. 原住民社宅設施設備維護管理：

①完成22戶小港娜麓灣社區房舍設施設備修繕工程，工程維費用計96,000萬。

②完成15戶五甲社會住宅房舍設施設備修繕工程(由都發局納入修繕管理)。

1. 113年3月21日都市計畫變更地120次大會大會通過鳳山中崙段為拉瓦克異地安置住宅區，面積為745平方公尺，逕為分割為12-3地號，管轄機關為本會，另公共設施895平方公尺逕為分割為12、12-2地號，機關管轄權為工務局，其公共設施經費已由本會向原住民族委員會提報計畫1600萬做為興建公共設施；113年8月27日拉瓦克設定地上權提送市政會議，決議通過，於113年9月6日 提送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大會(已完成分組審核)，目前加開臨時會完成二、三讀後送內政部備查。

（四）加強婦女保護及權益服務

於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5處）、都會區老人日間關懷站2處及原住民老人服務文化健康站32站，進行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透過活動設計使參加者互相尊重性別之觀念，幫助他人明白相關的防治及援助，辦理130場次宣導講座，參與人次共計68,004人次。

（五）強化弱勢族群照顧服務

1. 113年7月至12月設置5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茂林區、那瑪夏區、桃源區、都會北區及都會南區），即時關心並協助其申請各項救助及福利資源，並提供諮詢服務計1,255人次。
2. 爭取公益彩券盈餘補助原住民社團辦理福利服務經費計120萬元，落實照顧原住民，鼓勵支持本市原住民社團積極投入福利服務工作，透過辦理兒童課後輔導、青少年輔導、婦女及老人關懷、身心健康講座、法律扶助講座、親職教育講座、脫貧理財講座等事項，113年7月至12月受理社團申請補助核定案8件（核定金額計34萬3,027元整）

（六）營造健康部落之生活環境

1. 於建山里民活動中心設置部落食堂服務據點1處，服務人數40人，讓長者集中用餐，發揮互助精神，照顧老年生活並促進其健康生活觀念。
2. 為照顧都會區及原住民區長者，113年度賡續設置部落文化健康站32站(1040人)及都會區老人日間關懷站2站(51人)，服務人數1,091人，活動內容包括營養用餐、健康促進、心靈輔導。
3. 爭取中央原民會補助「113年度補助原住民族長者裝置假牙實施計畫」，113年7月至12月共計受理申請人數計15人。

（七）輔導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

1. 辦理就業媒合活動及校園就業博覽會24場次，87人次參加，於現場協助原住民工作媒合與諮詢。
2. 原住民就業諮詢服務台建置勞動力人口數862人，職業訓練315人，媒合成功504人含天災臨工及暑期工讀等），穩定就業207人，職能向上50人，提升原住民就業質與量。
3. 辦理原住民職業教育訓練補助，補助18人取得結業證書或證照者，增進就業機會。
4. 鼓勵原住民取得專業技術證照，藉以提升就業率及工作穩定性，提升原住民之職場競爭力，113全年度補助考取丙級技術士證198人、乙級技術士證32人、甲級技術士證1人，共計231人，累計核發189萬7,000元整。
5. 為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益，核發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證明書53件，提高具原住民人數佔90%以上之機構、法人或團體獲得工作之機會。
6. 辦理原住民大專學生暑期工讀計畫，共計進用56名工讀生，提供原住民學生從工讀當中，學習人際相處、團隊合作、獨立及敬業精神，學以活用，強化終身學習及就業競爭力。

**三、強化原住民部落建設，縮短城鄉差距**

（一）部落安全環境建設計畫：

113年經費5,500萬元，分成16個標案執行，改善部落道路、基礎設施。本計畫於113.12.31已完工10件，6件施工中。

（二）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1. 為發展原住民族地區部落產業、引進觀光人潮及推廣在地農產品，爭取經費辦理原住民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2. 113年度共計爭取3件工程，經費5,719.83萬元，2件施工中，1件設計中。

（三）宜居部落建設計畫：

為改善原住民部落之居住環境品質，打造宜居部落，落實部落盤查、強化部落安全及亮點化結合特色與景觀，本府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部落環境改善。113年共爭取9件，經費7,131萬4,341元，1件施工中，4件設計中，2件委託規劃設計中， 2件規劃中。

（四）原住民族地區部落聯絡道路養護經費分配及執行計畫：

為維護部落聯絡道路之安全性，本府向中央爭取道路養護經費。113年共爭取1,297.1萬元，已於113.11.30全數完工。

（五）颱風豪雨災後復建工程：

113年7月凱米颱風災後復建工程，可改善因本次風災損壞之道路及基礎建設，使居民有安全回家的道路。本府共核定14件計1億6,075.3萬元，1件施工中，5件發包中，8件設計中。

（六）原住民地區6M以下巷道改善工程：

為改善部落巷道之鋪面、排水設施、安全性等，本府113年編列750萬元辦理原住民地區6M以下巷道改善，期能增加部落巷道之安全性，維持族人及來往遊客之安全。本案至113.12.31已完工2件，1件施工中。

（七）茂林區公所辦公廳舍及代表會拆除重建計畫：

茂林區公所及代表會既有建物老舊，為利辦公人員及民眾洽公安全並考量結構耐震性，向中央爭取經費7,135.9萬元辦理重建工程。本案施工中。

（八）鄉(鎮、市、區)公所行政中心及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室內外裝修整建計畫：

向內政部爭取補助經費156萬元，辦理那瑪夏區行政中心及茂林區多納里集會所活動中心裝修整建，改善辦公空間及廁所裝修，已於113.11.30全數完工。

（九）那瑪夏區市道高134線易致災路段改善工程計畫：

高134線道路近年來因風災導致路基大規模崩坍，遇颱風豪雨常造成中斷，本府向公路局爭取經費7,920萬元辦理改善，以提升部落居民的用路安全。本案設計中。

（十）都市計畫區外非公路系統道路改善計畫：

為改善三原區道路使用品質，保障來往人車及遊客安全。向公路局爭取3件工程共900萬元經費，本案至114.01.09完工1件，2件施工中。

（十一）內政部補助道路品質提升計畫：

本府向內政部爭取「那瑪夏區校園周邊等道路善工程」，經費1,219萬6,000元，以改善民生國小周邊通學道路路況，保護學童上下學之安全。本案已於113.10.30完工。

**四、推動經濟及土地管理**

（一）輔導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

1. 辦理輔導原住民申請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總申貸件數107件，成功案件107件，總核貸金額共計4,533萬元整：原住民事業貸款9件，微型經濟活動貸款98件；貸款諮詢輔導(含電話諮詢)及逾期戶輔導訪視計236件。
2. 為提升族人產業發展，推動原鄉文化產業，於高雄市蓮池潭風景管理區-意象廣場辦理「113年度Miaca’(米啊炸)原住民假日市集」自4月27日起每月第2周六舉辦活動計8場次，市集營收計新台幣79萬餘元整。
3. 配合農業局於11月23-24神農市集辦理兩天城市咖啡節活動共計營收192,500元整。
4. 配合本會「2024年TAKAO豐潮系列活動─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活動」於11月9日假衛武營辦理市集活動，搭配政令宣導、攤商優惠宣傳、抽豐樂券福袋及原駁館冰壩杯、原民歌手演唱等，市集營收計新台幣2,142,470元整。
5. 推動茂林溫泉產業示範區
6. 本會及觀光局偕同溫泉業者共謀改善計畫，並由市長召集本府相關局處首長、茂林區公所及茂林區民代表會研商後，與茂林區公所取得共識，將分階段進行園區改善工程後交由茂林區公所自主經營，故本會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爭取「113年度茂林溫泉示範區溫泉優化供水系統及空間改善計畫」，計畫經費497萬元，該工程本會委託新工處代辦，並於113年10月開工、預計於114年3月31日完竣，以改善供水及加熱系統等問題。
7. 此外因戶外湯池改善工程如期完工，本會將於114年1月25日起至3月2日止開放戶外湯池供民眾免費體驗，並結合假日市集及原民DIY體驗活動，以提升茂林情人谷溫泉及其周邊地區之觀光價值，並累計營運經驗以輔將來茂林區公所經營。
8. 為提升族人產業發展，推動原鄉文化產業，於駁二藝術特區設置「高雄原住民主題館─原駁館」，鏈結都會區與原鄉產業行銷與輔導，以增加本市原住民特色產品曝光率，拓展本市原住民地區農特產品及文創商品行銷管道。113年7至12月入館人次計4,916人，營收計新臺幣90萬2,012元整。
9. 10月15日辦理產業座談會，計36人參加，邀請本府農業局、觀光局、經發局及青年局一同列席，傾聽各業者建議;並邀請原住民行銷學者及創業成功業者分享標竿經驗。
10. 7-8月配合81原住民日辦理館內周年慶活動，營收近49萬元，人次將近2,800人次。
11. 11月9日配合配合本會「2024年TAKAO豐潮系列活動─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活動」，舉辦「TAKAO一級伴~好禮帶著走」～第一屆「高雄伴手禮」票選活動，選出優選業者10家。
12. 12月18日至12月20日帶領三原鄉公所、協會及本市原住民業者計30人，赴臺東縣及屏東縣觀摩，參訪紅葉地熱谷園區、小米學堂、台東原生應用植物園、臺東縣原住民文化創意產業聚落、TTstyle原創館-波浪屋及屏東原民館，交流原鄉溫泉產業發展、地方部落創生推展、原民文創聚落發想實驗、原民珍藏文物策展、藥草植物的應用等等。

（二）輔導原住民保留地開發與管理：

1.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移轉取得所有權登記共計169筆，受益115人。
2. 113年度補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暨複丈分割工作計畫受理案件數共計2案2人(新案)，那瑪夏區公所初審不同意1筆案件、同意1筆案件，已函至林保署屏東分屬審認計1案1人；那瑪夏區函送移接清冊及管理機關鈐印14筆14人，另本市府地政局旗山地政事務所管理機關註記完竣3筆3人。
3. 原住民地區國土功能分區分類劃設成果：
4. 國土功能分區劃設議題經113年7月17日高雄市政府國土計畫審議會第4次會議審議，及歷經召開8次專案小組會議審議，決議原住民地區農業發展地區第四類以核定部落範圍劃設(方案三)。市府審議後，後續將依據內政部相關規定修正草案，依程序提送內政部審議核定。
5. 113年9月23、24日，本會於那瑪夏、桃源、茂林辦理3場國土功能分區說明會，邀請部落代表、區公所及選區議員，讓族人充分瞭解部落國土功能分區劃設成果、未來使用管制方式，進行意見交流溝通。
6. 國土管理署113年11月26日召開審議會審議「高雄市國土功能分區圖（草案）」專案小組會議」，確認農業發展地區第4 類（原）採方案3 按部落範圍劃設方式，本市原住民族地區均已啟動辦理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原住民族既有土地居住使用問題業於「國土計畫土地使用管制規則（草案）」及「原住民族土地使用管制規則（草案）」予以保障。
7. 本市原住民族地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茂林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113年進度已完成期中報告階段，預計114年完成規劃。內政部於113年7月23日核定補助經費500萬元辦理桃源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已辦理採購招標，預計於114年度執行規劃。「那瑪夏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亦納入本市優先辦理鄉規地區，113年已向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提報補助計畫。
8. 推動「113年原住民族土地古道、文化遺址及環境維護計畫」，截至12月底辦理情形：增加原住民地區在地就業機會25人；輔導與培訓傳統文化及自然資源管理專才89.5小時；傳統文化遺址資料建檔4處及整理維護413.30公里；傳統生態資源永續利用347.19公頃；友善部落加值服務61件。
9. 113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核定面積為5960.0110公頃，桃源區為2812.2928公頃、茂林區1196.0483公頃及那瑪夏區為1681.6699公頃，原比核定補償金增額320.0110公頃。
10. 辦理113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獎勵造林計畫，持續撫育造林面積98.825公頃核發獎勵金2,738,500元。有效經營林地資源，維護林地林相景觀，增加森林水源涵養功能，達成國土保安之效益。
11. 透過執行原住民族委員會113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達成維護國土保安、涵養水資源、綠化環境、自然生態保育及因應氣候變遷、減輕天然災害之目標，維護及增加本市林相面積。參與「2050淨零轉型-自然碳匯課程」，盼除了強化禁伐補償人員業務職能，並接軌國家淨零政策培力綠領人才，亦將賡續規劃淨零相關知能研習課程，培養禁伐補償檢測人員淨零專業知能。